

1507 1508

第 二 三 六 號

保存期限	決裁指定	決行指完	決行(決裁)後	受領號	件名	件名	政務次官回附	參與官回附	前課名	後課名
房官臣大	課務局主	番號	本部員	大原	件名	件名	米子集中飛行場敷地買收之件	釋第二九二號	起元應(課)名	留守第十師團經理部
了結	領受	提出	領受	昭和年月日	連帶	連帶	本部員	本部員	決行(決裁)後	決行(決裁)後
昭和	昭和	昭和	昭和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主務課長	主務課長	回覽課名	回覽課名
年	年	年	年	月	月	月	部員	部員	者筆審案	者筆審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印	印	印	印
(裁決)行覽回	決後	帶	連	三	三	三	印	印	印	印
長局	長局	長局	長局	主務課長	主務課長	主務課長	印	印	印	印
長課	長課	長課	長課	部員	部員	部員	印	印	印	印

1507 1508 號 六三二 第

房官臣大		課	局	務	主
了	結	領受	提	領受	號
昭和		昭和	昭和	昭和	元
年	年	年	年	年	第
月	月	月	月	月	五
日	日	日	日	日	號
(裁覽)	行回	決後	帶	連	
覽					
長	局	長	局		

本部長

總務部長

第十一章

1

副官

三

卷之三

政務次官	參與官	回附	決裁	前連帶
次官	參與官	後	後	課名
政務	參與官	事	事	事
次官	參與官	回覽	課名	決行(決裁)後
書記官	留守第十師團經理部	起元應(課)名	留	守第十師團經理部
者筆審	碑第二六九二號	米子集中飛行場敷地買收之件	碑	第二六九二號
名	件	米子集中飛行場敷地買收之件	碑	第二六九二號
領號	番受	米子集中飛行場敷地買收之件	碑	第二六九二號

軍 53

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

留守第十師團經理部長へ指令案

首題之件昭和十二年十二月二日十經營第一四四號同之通

リ 實 施 ス ヘ シ

陸支會第一八四三號 昭和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親 展 級



陸軍大臣
第三二九一號

十經營第一四四號

米子集中飛行場敷地貢收、件同
昭和拾貳年吉月貳日 留守第十師團經理部長村上治三郎

陸軍大臣 杉山元殿

昭和十三年十月五日陸支普第五回ノ依リ取扱ヲ要スヘキ
首題ノ件左記ノ如ク貢收實施致後、付至急指令相成候
關係圖書添附陸軍省所管國有財產取扱規程第X
條依リ及同出

追而本件ノ當歸團長元同意ニ付申添フ

左記

一買收土地、地目及別

地 目	及 別
畠	及 別
八四七 二八	八一六 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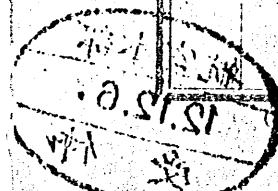
所有者及筆數		國有地		許		宅地		墓地		獵野		山林	
外	内	區	分	計	村	計	外	内	計	村	計	外	内
一 三 四 ”	一 九 名 ”	所 有 者	筆 數	一 一 九 名 ”	一 五 ”	區 外	計	村 内	村 外	計	外	内	山 林
二 八 八 ”	二 四 大 ”	筆 數	筆 數	二 四 大 ”	二 四 ”	分 外	計	外	内	計	外	内	獵 野
三 三 三 ”	三 三 一 ”	三 三 一 ”	三 三 一 ”	三 三 一 ”	三 三 一 ”	宅 地	計	外	内	計	外	内	山 林
四 四 四 ”	四 四 四 ”	四 四 四 ”	四 四 四 ”	四 四 四 ”	四 四 四 ”	墓 地	計	外	内	計	外	内	獵 野
五 五 五 ”	五 五 五 ”	五 五 五 ”	五 五 五 ”	五 五 五 ”	五 五 五 ”	獵 野	計	外	内	計	外	内	山 林
六 六 六 ”	六 六 六 ”	六 六 六 ”	六 六 六 ”	六 六 六 ”	六 六 六 ”	山 林	計	外	内	計	外	内	獵 野

但シ内譯別紙土地調書、週次別ハ買收實施ニ關リ
分筆其他、関係上若干、増減アルハシ
國有地ニ關シテハ別途同出入

國有地ニ關シテハ別途同上

二、所有者及筆數

所有者	筆數
一九名	二三筆
一五 "	二四二筆
三四 "	二八八筆
二八八 "	二六四筆



三、貢收價格

金 八六四三二円 ヴニ立

臨時事務費

但シ村外、加茂村以外、居住者十人

陸軍

令達縁算内ニテ支拂大

内

譯

名	地	代	金	額
家屋移轉補償金			七三六五一	月
墓地移轉補償金			九二四	四〇〇
桑園移轉補償金			八三	〇〇〇
水利補償金	四一三一四〇			
村道橋張補償金	六四二	〇〇〇		
計	八六四三二	〇〇〇		
	〇〇五	〇〇〇		

但シ算出基礎別紙、用

四.添附圖書

(一)敷地買收價格調書

(二)買收土地代算出明細書

(三)家屋移轉補償金調書

(四)墓地移轉補償金調書

(五)桑園移轉補償金調書

(六)村道擴張補償金調書

(七)土地明細書

(八)附近一級圖二万五千分之一

(九)土地明細圖一千分之一

昭和拾四年七月拾九日



(日本標準規格B-4)

十 經營第一八八號

米子集中飛行場敷地買收ノ件報告

昭和拾四年四月拾七日

留守第十師團經理部長 桂

陸軍大臣 板垣征四郎 殿

昭和十二年十月五日陸支普第五三九號ニ依リ取得ヲ要スヘキ首題ノ
件實施濟ノモノ左記ノ通り陸軍省所管國有財產取扱規程第十四條ニ
依リ及報告

左 記

一 買 收 面 積 一〇町〇反三畝二四步六四 (三〇、一一四坪六四)

但シ公簿面ニ依ル地積トス

統轉料 十四年二月十日

九七三田三〇 陸軍費 繕造費

四 實 費 額 二八、八八〇円大セ

内 譯

三二二五



三二二五

十經營第一八八號

米子集中飛行場敷地買收ノ件報告

昭和拾四年四月拾七日

留守第十師團經理部長桂

陸軍大臣板垣征四郎殿

昭和十二年十月五日陸支普第五三九號ニ依リ取得ヲ要スヘキ首題ノ
件實施濟ノモノ左記ノ通り陸軍省所管國有財產取扱規程第十四條ニ
依リ及報告

左記

一買收面積 一〇町〇反三畝二四步六四 (三〇、一一四坪六四)

但シ公簿面ニ依ル地積トス

二買收濟年月日 昭和十四年二月十日

三豫算額 四五、九七三円三〇

費用

四實費ニヘヘ入り円大セ

内譯

1515

14.4.28
前官印

陸軍省
14.4.26

航空本部
14.4.28
受付

建築課
14.4.26

土

地

代

二四、六八七圓七六

桑園移轉補償費

一、六三二圓二八

境界標杭新設費

一九六圓〇〇

事務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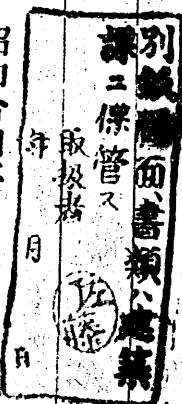
二、三六四圓六三

計

二八、八八〇圓六七

五 土地調書及明細圖

別紙ノ通り添附ス明細圖ハ昭和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十經營第二三
四號報告ノ分共掲記ス



(日本標準規格B-4)

大臣ヨリ大藏大臣へ通牒業（陸普
方十師団經理部ニ於テ別紙調書ノ通土地買收済三付
通牒ス

陸普第四四三九號 昭和四年七月十七日

説明ターゲット

次の原稿破損

7年5月18日

主務者又は

撮影立会者 坂根嘉和



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

第八

卷之二十九

經營學第一二四號

朱子集 中繼行陽土地寶火，牛根生

臨時軍事費
築

1519 1520



第八課

三九三號

經營第 二四號

木子集中施行場土地買收件報告
昭和拾參年四月廿日

留守第十師團經理部長村上清三郎

陸軍大臣杉山元殿

昭和十三年十二月廿六日陸支普第一八三號。依ル旨願土地
買收濟、乞、左記、通、付陸軍省所管國有財產取扱
規程第十四條、依リ及報告

右記

一買收面積

=一町一反四畝二步
(六三・四四人坪)

但レ公簿面、依ル地積ト大

内 譯

地 目

及 別

内

五
四
三
二
一

1519 1520

(日本標準規格8-1)

192

四

肥満移動輸送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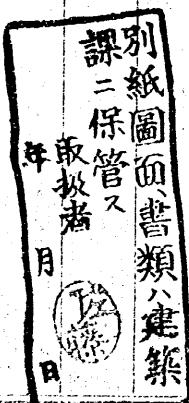
二月五日

陸軍

計 五九二三〇

五 土地調書及明細圖

土地調書別冊添附ノ明細圖、曾收完了後報告ス



(日本標準規格B-5)